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482/2026(03)號文件

檔 號：CB1/PL/MP

人力事務委員會

2026年5月18日的會議

關於香港職業安全及健康狀況的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就香港的職業安全及健康(“職安健”)狀況提供背景資料，並綜述議員就相關事宜提出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

背景

香港的職業安全狀況

2. 下表概列過去5年香港職業安全狀況的主要數字：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職業傷亡個案宗數 ¹ (致命個案宗數)	30 448 (263)	32 026 (266)	29 456 (286)	28 612 (232)	26 365 (273)
每千名僱員的傷亡率	10.5	11.2	10.1	9.8	9.1
工業意外宗數 ² (致命個案宗數)	8 865 (25)	7 762 (25)	8 134 (24)	7 371 (22)	6 486 (22)*
每千名工人的意外率	15.2	13.5	13.8	12.3	11.1

* 該22宗致命工業意外的分項數字：建造業(21宗)及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1宗)

¹ 職業傷亡個案(包括工業意外及非工業意外)是指根據《僱員補償條例》(第282章)呈報在工作地點發生的致命個案或導致失去工作能力3天以上的受傷個案。

² 工業意外是指在《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第59章)所界定的工業經營在香港境內發生的受傷或死亡意外，而這些意外是因工業活動而引致的。

香港的職業健康狀況

3. 香港目前在《僱員補償條例》(第282章)、《職業性失聰(補償)條例》(第469章)和《肺塵埃沉着病及間皮瘤(補償)條例》(第360章)下共列明**52種職業病**。³該52種職業病亦全屬《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第509章)附表2所指明須予呈報的職業病。據政府當局所述，2025年有329宗經證實的職業病個案，較常見的職業病為職業性失聰、矽肺病及手部或前臂腱鞘炎。

4. 勞工處一直透過各項措施加強僱主及僱員對**預防職業病**及與工作有關疾病的**意識**。此外，勞工處亦與職業安全健康局(“職安局”)、肺塵埃沉着病補償基金委員會、職業性失聰補償管理局、僱主組織和職工會合作，推廣職業健康。

議員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

5. 議員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綜述如下。

香港的職業安全狀況

利用科技提升工地安全

6. 議員深切關注到，建造業致命工業意外的數目長期居於各行業之首，他們促請政府當局加強推動業界善用創新科技提升工地安全。鑒於過去數年致命工業意外宗數持續超過20宗，議員建議政府當局考慮**強制私營地盤承建商應用“安全智慧工地”系統**。有議員亦關注在工地安裝監察施工情況的科技設備，會否對建造業界**造成額外成本負擔**。

7. 政府當局表示，一直以培訓、教育及巡查執法等多管齊下的策略推動職安健。勞工處一直與發展局緊密合作，透過推廣應用創新科技提升工地安全。發展局已在2023年2月起要求**超過3,000萬元的工務工程全面應用“安全智慧工地”系統**。

³ 據國際勞工組織所述，職業病是指(a)某種疾病與特定工作環境或工作活動中接觸或暴露於某些危害存在明確因果關係，而(b)從事有關工作的人員患上該疾病的風險顯著高於一般人士，因而當這類工作人員患上該疾病時，可合理地推定其疾病是因其工作所導致。

政府當局亦指出，在工務工程中應用“安全智慧工地”系統，僅佔整體工程成本約1%。為鼓勵私人發展項目應用“安全智慧工地”系統，當局**透過建造業創新及科技基金向私人發展項目提供資助**，資助額上限為750萬元。基金資助範圍亦已擴展至應用“安全智慧工地”系統各個環節的相關額外費用，以及支援本地流動機械和塔式起重機的租賃公司於其機械上安裝危險區域警報系統。

8. 議員關注到，勞工處**使用無人機協助巡查及蒐證或涉及安全及私隱問題**。政府當局表示，勞工處已就小型無人機的應用徵詢民航處，並已獲准在市區使用小型無人機協助職安健巡查、意外調查及蒐證等工作。勞工處亦已按民航處的要求，**制訂相關的操作手冊**，內容包括在市區環境應用無人機的注意事項，確保操作符合飛行安全及保障私隱。

9. 議員促請政府當局跟進申訴專員公署(“公署”)在其主動調查行動報告⁴提出的建議，採購合適的電子產品，**進一步將巡查及蒐證工作電子化**，提升執法成效。政府當局亦應**善用人工智能為工地作風險評估**，並按評估結果將工地分類，供巡查人員參考。

10. 政府當局表示，勞工處已於2025年下半年開始**試用小型無人機協助執法**，亦正研究**引入語音轉文字技術以協助錄取口供**，提升前線人員執法及蒐證的成效。此外，勞工處已於2023年聘任獨立專業承辦商，研究優化現行的內聯網系統，協助前線人員掌握資訊。

提升裝修及維修工程的職業安全及健康

11. 議員關注**裝修及維修工程的通報機制及相關監管工作**，並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落實公署的建議，繼續跟進法例修訂工作，將為期較短或僱用工人數目較少的建築工程納入法定呈報機制。

12. 政府當局表示，勞工處近年已採取多方面的措施，提升裝修及維修工程的職安健，包括**更新《竹棚架工作安全守則》**，

⁴ 申訴專員公署於2025年4月發表題為“政府對建造業職業安全及健康的監管”的[主動調查行動報告](#)，並對勞工處、屋宇署和發展局提出多項建議，人力事務委員會曾於2025年5月26日的會議上聽取政府當局就該等建議所作的回應和跟進。

加強棚架的規管，以及與香港物業管理公司協會建立通報機制，若該協會會員管理的物業內有涉及懸空式竹棚架(俗稱吊棚)工程的建築地盤，該會員便須在該工程展開前至少5個工作天通報勞工處。政府當局進一步表示，勞工處正制訂建議，研究優化建築工程的呈報機制，並評估在現有資源下落實的可行性。

職業安全及健康法例的罰則

13. 公署在其主動調查行動報告中表示，發現多宗“合資格人士”未有妥善檢查高風險裝置或機械便簽署指定表格，甚至預先簽署表格的個案。有議員對此表示十分關注，並要求政府當局修改法例，加重違例的刑罰，包括提高監禁刑期及取消相關“合資格人士”的專業資格。同時，有議員指出，自《2023年職業安全及職業健康法例(雜項修訂)條例》(“《修訂條例》”)生效以來，以“可公訴罪行”形式提出檢控的個案數目甚少，加上法庭就違反職安健法例個案的判刑過輕，未能發揮阻嚇作用，影響《修訂條例》的成效。

14. 政府當局表示，根據《修訂條例》，針對極嚴重個案，勞工處可引用“僱主一般責任”條文以“可公訴罪行”形式提出檢控，並將最高罰款額及最高監禁年期，分別訂為1,000萬元及監禁兩年；其他簡易程序罪行的最高罰款額亦已按罪行的嚴重性調整，以整體提高職安健法例的處罰力度。勞工處正密切留意法庭的判刑是否達致預期的阻嚇力，並一直與律政司保持緊密合作。就個別判刑過輕或罪名不成立的個案，勞工處會一如既往徵詢律政司的意見，採取積極的態度，申請量刑覆核或上訴。

宣傳推廣及教育培訓

15. 議員促請政府當局更積極向建造業界推廣職安健文化。政府當局認同建立職安健文化至關重要，因此會持續加強宣傳教育工作，並繼續與相關機構緊密合作，加深僱主及僱員(尤其是少數族裔工友)對職安健的認知，以及推動他們積極培養良好的職安健文化。

16. 議員關注現時為建造業從業員提供的職安健培訓課程是否足夠，並促請政府當局定期檢視課程內容、考試方法及師資質素。有議員建議在課程中加入測試，提升工人的安全

意識，以及加強對工程監督人員的培訓。政府當局表示**會持續優化建造業強制性基本安全訓練課程**(俗稱“平安卡課程”)的內容。在質量控制方面，勞工處透過不同視察模式(包括突擊視察及派員以學員身份參加課程的秘密視察)進行監察，近期更加強秘密視察的人手，以確保課程營辦機構按照課程內容授課。倘發現嚴重違規，勞工處會撤銷課程營辦機構舉辦有關訓練課程的認可資格。

香港的職業健康狀況

須補償的職業病名單

17. 因應新興產業及現代化工作模式可能帶來的新風險，議員籲請當局**全面檢視職業病名單**，為僱員提供更佳保障。有議員建議當局考慮將與工作相關的**精神健康疾病**、職業性皮膚病及下肢肌骨骼疾病列為須補償的職業病。

18. 政府當局表示，勞工處在考慮應否把某種疾病列為法定職業病或擴大某些職業病的涵蓋範圍時，一般會參考國際勞工組織所訂的職業病準則，⁵並採取**以證據為本的方法**。由於某些疾病(例如下肢肌骨骼疾病)的成因涉及多種工作以外的因素，包括年齡、個人病歷、生活習慣和家族史等，而這些疾病在一般人士亦常見，因此未能符合職業病的定義。勞工處一直**留意國際上有關職業病的研究**和所訂定的準則；若有足夠醫學證據顯示某些個案符合國際勞工組織的準則，勞工處會考慮把該等疾病納入職業病名單。

《預防工作時中暑指引》及“工作暑熱警告”的實施

19. 議員就《預防工作時中暑指引》及優化後的“工作暑熱警告”的實施情況表示關注。政府當局表示，勞工處繼續透過巡查執法，特別在**夏季加強視察熱壓力風險較高的工作地點**，確保僱主採取適當措施預防僱員在工作時中暑。在2024年，勞工處共進行了23 620次相關巡查，並發出1 031個警告予防暑措施有所不足的持責者。勞工處亦與職安局進行廣泛宣傳，**提升公眾在預防工作時中暑方面的意識**。此外，勞工處繼續與職安局合作推廣防中暑用品資助計劃，讓僱主及僱員在防暑措施方面有更多的選擇。

⁵ 請參閱註腳3。

職業性失聰

20. 在2024年經證實的職業病中，**職業性失聰**共錄得160宗個案，**佔整體職業病個案比例超過一半**。議員關注政府當局有否確保僱主為從事**高噪音工作**的僱員提供足夠的**保護設備**，並促請相關行業做好預防措施，防止僱員患上職業性失聰。

21. 政府當局表示，勞工處會定期派員巡查各類高噪音工地，檢視僱主所提供的**預防噪音設備**及各項**保護措施**是否足夠。若發現有違規情況，當局將採取相應的執法行動。此外，當局每年均會與職安局及職業性失聰補償管理局合作，開展各項宣傳及教育活動，向工友推廣保護聽覺的訊息及預防職業性失聰的方法。職業性失聰補償管理局亦會安排**流動驗耳車**到不同地點，為工友提供初步聽覺篩查評估及預防職業性失聰的資訊。

密閉空間氣體中毒

22. 議員對在**密閉空間**工作的相關人員的安全及健康保障表示關注。他們支持修訂《密閉空間工作的安全與健康工作守則》，要求東主或承建商在整段工作期間於密閉空間的出入口拍攝視頻。有意見認為當局亦應**要求負責人實時監察所拍攝到的影像**(例如運用人工智能技術)，以便及早辨識意外風險。議員認為，當局應**優化**為密閉空間作業工人而設的8小時**強制性安全訓練課程**(“強制性訓練課程”)，以加強工人對密閉空間作業常見風險的認識及更有效地管理這些風險的能力。⁶

23. 政府當局表示，於密閉空間的出入口拍攝視頻有助勞工處在有需要時進行意外調查。勞工處會鼓勵規模較大的東主或承建商將密閉空間的出入口所拍攝到的影像傳送到中央控制中心，並**利用人工智能技術**監察相關人員進出該等密閉空間的情況。勞工處會不時檢討強制性訓練課程的內容，並作出適當的調整。

工作過勞

24. 議員就僱員工作過勞與工作間猝死的關係表示關注，並促請政府當局清楚界定何謂“**工作過勞**”(例如訂明僱員工作

⁶ 強制性訓練課程目前涵蓋相關職業安全及健康法例的規定、常見的密閉空間危害及緊急程序等。

超出指定時數即屬“工作過勞”)或就“每日許可工作時數”制訂指引，避免僱主為僱員安排過長的工作時間。

25. 政府當局表示，職安局早前就工作間死亡個案與工作情況的關係進行研究⁷的結果顯示，在研究個案中未能普遍發現與工作相關的風險因素(包括工時過長)。鑒於工作間死亡個案涉及的因素眾多，當局目前**無意為“工作過勞”制訂定義**。政府當局認為較積極的做法是**加強僱主和僱員對心臟及腦血管疾病(“心腦血管病”)的相關風險因素的認知**，因為大多數工作間猝死個案都是由這類疾病引致。就此，勞工處已於2021年9月聯同職安局、衛生署，以及物業管理業和建造業的僱主及僱員組織**成立督導委員會，推廣在工作間實行健康友善措施**，提高對心腦血管病風險因素的認知，並鼓勵有關僱員妥善管理其健康及患上心腦血管病的風險。

工作間的心理健康

26. 議員察悉，政府當局已推出《精神健康職場約章》(“《約章》”)及“好心情@健康工作間”計劃等措施促進僱員的精神健康。有議員問及政府當局有否**檢討**該等措施的**成效**，並建議當局**提供更多誘因**(例如稅務寬免)，**鼓勵企業積極建立精神健康友善的工作環境**。當局表示，勞工處、職安局及衛生署一直合作推行《約章》。簽署《約章》的機構完成指定數量的行動項目後，可獲授予“精神健康友善機構”或“精神健康友善卓越機構”的嘉許稱號。此外，當局已於2025年舉辦“職場精神健康大獎”，以嘉許在職場推廣心理健康而表現傑出的機構，並透過舉辦分享會讓得獎機構分享經驗與成果，藉此鼓勵其他機構仿效。

最新發展

27. 人力事務委員會於2026年2月23日的會議上，已決定**委任研究促進職業安全及健康小組委員會**，檢討及研究多項與本港職安健相關的事宜。

⁷ 該研究的主要結果及勞工處的觀察所得載於[立法會CB\(2\)1166/20-21\(05\)號文件](#)。

相關文件

28. 立法會網站的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026年5月12日

香港職業安全與健康狀況

相關文件一覽表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人力事務 委員會	2022年6月21日	議程 第III項：2021年職業病和職業健康的情況 會議紀要 跟進文件
	2023年2月21日	議程 第III項：預防工作時中暑指引 會議紀要
	2023年7月12日	議程 第IV項：2022年香港的職業安全及健康狀況 會議紀要 跟進文件
	2023年11月21日	議程 第IV項：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就行政長官2023年施政報告作出簡報 會議紀要
	2023年12月19日	議程 第II項：2023年上半年香港的職業安全狀況及相關提升職業安全及健康表現的措施 會議紀要 跟進文件
	2024年6月24日	議程 第IV項：2023年香港的職業安全及健康狀況 會議紀要 跟進文件

委員會	會議日期	文件
	2024年11月25日	議程 第III項：2024年上半年香港的職業安全狀況 會議紀要
	2025年5月26日	議程 第III項：2024年香港職安健狀況分析及政府就申訴專員公署公布對建造業職安健監管的主動調查報告的跟進 會議紀要

立法會會議	文件
2023年3月29日	第3項質詢 ：向工傷僱員提供的支援
2023年7月5日	第4項質詢 ：工作暑熱警告 第5項質詢 ：僱員因工作過勞而受傷或猝死
2024年1月10日	第1項質詢 ：防止工業意外
2024年3月13日	第3項質詢 ：提升工地職業安全健康的措施
2024年3月20日	第10項質詢 ：密閉空間的作業安全
2024年4月24日	第21項質詢 ：就肺塵埃沉着病及間皮瘤的補償
2024年5月29日	第20項質詢 ：肺塵埃沉着病及間皮瘤補償
2024年6月19日	第1項質詢 ：加強對僱員的職安健保障
2024年10月30日	第7項質詢 ：工傷僱員復康先導計劃
2025年1月22日	議員議案 ：加強規管建造工程安全 進度報告
2025年2月12日	第22項質詢 ：竹棚架工作安全

立法會會議	文件
2025年2月19日	第8項質詢 ：預防工作時中暑指引
	議員議案 ：保障僱員精神健康 進度報告
2025年3月26日	第16項質詢 ：工傷僱員復康先導計劃
2025年4月2日	第3項質詢 ：政府外判員工的職業安全
2025年6月25日	第9項質詢 ：預防僱員在工作時中暑
2025年7月2日	第8項質詢 ：密閉空間工作的安全與健康
2025年7月30日	第7項質詢 ：建造業棚架工程
2025年9月25日	第5項質詢 ：保障惡劣天氣下僱員的安全和權益
2025年10月22日	第7項質詢 ：防止僱員工作過勞
2026年4月1日	第5項質詢 ：涉及起重機械的工業意外